

2016 至 2019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

油尖旺南分區委員會

申請區議會撥款

舉辦「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 - 南分區金曲綜藝欣賞會 2017」活動

請議員通過從油尖旺區議會預留給油尖旺南分區委員會(下稱委員會)的撥款中撥出 110,000 元，供委員會舉辦「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 - 南分區金曲綜藝欣賞會 2017」活動。

計劃內容

2. 「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 - 南分區金曲綜藝欣賞會 2017」活動內容包括經典、懷舊金曲、雜技及幸運抽獎等，詳情請參閱撥款申請表。

財政承擔

3. 「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 - 南分區金曲綜藝欣賞會 2017」活動的財政預算為 160,000 元，區議會將承擔當中的 110,000 元，而餘下的 50,000 元將由民政事務總署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撥款。詳情請參閱撥款申請表。

文件提交

4. 社區建設委員會已於 2017 年 5 月 4 日第 8 次會議上同意向區議會推薦本文件所述的撥款申請。本文件將於 2017 年 5 月 25 日油尖旺區議會第 10 次會議上提交，供議員考慮及通過。

油尖旺南分區委員會

2017 年 5 月

**油尖旺區議會
撥款申請表**

[註：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、政府部門或
地區委員會(例如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)，可使用本身的表格申請]

1. 基本資料

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油尖旺南分區委員會
(英文) Yau Tsim Mong South Area Committee

(B) 註冊地址： (中文) 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旺角政府合署 6 樓
621 室
(英文) Room 621, 6/F., Yau Tsim Mong District
Offices, Mongkok Government Offices, 30 Luen
Wan Street, Kowloon.

通訊地址： (中文) 不適用
(如與註冊
地址不同) (英文)

(C) 電話號碼： 2399 2113 傳真號碼： 3427 3874
電子郵件： rita_sh_hsu@had.gov.hk

(D) 本機構是(請選擇其一及附上有關證明文件)：

- *政府部門、區議會及區議會／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／工作小組。
- 根據《_____條例》註冊的機構，成立日期為_____。
- 為_____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，成立日期為_____。
- *互助委員會／業主立案法團／業主委員會，成立日期為_____。
- 其他(請註明)_____。

(E)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¹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²
姓名：(中文) _____ *先生/女士 (英文) _____	姓名：(中文) _____ *先生/女士
身份證號碼： _____	_____
職位： _____	_____
聯絡電話號碼： _____	_____
傳真號碼： _____	_____
通訊地址： _____	通訊地址： _____

秘書處已將
申請表格上
的個人資料遮蓋

¹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²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不可以是同一人。指定負責人的姓氏及聯絡電話，將被上載至區議會網頁供公眾人士查閱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Rec'd on 7/4/2017

(F) 團體運作

會員數目： 28 人 入會費：每人 --- 元 年費：每人 --- 元

業戶數目(只適用於互委會/業主法團/業委會)： 不適用 戶 管理月費：每戶 不適用 元

經常費用來源：

- 社會福利署資助 物業/服務所得收益 業戶管理費
 公益金 會員費 其他 (請註明)

團體服務宗旨： 為區內交通、民生、居住環境等問題提出意見

團體服務對象： 油尖旺區內居民及區內工作的人士

銀行帳戶名稱(即獲發放撥款的支票抬頭人)：

(英文) N/A

(如選擇以銀行戶口過賬，請聯絡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索取“款項付予銀行授權書”。)

(G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-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(請附上註冊證書及過往一年活動簡介的副本。在有需要時，亦須提交會章及財政狀況資料。)
-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- 但不獲批准。
- 並獲得批准。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1. 南分區青少年暨民族綜藝匯演	21.2.2016	90,000.00	YTMCB150243
2. 南分區經典金曲欣賞會	9.12.2016	80,000.00	YTMCB160197
3. 南分區關愛共融繽紛 Show	18.2.2017	120,000.00	YTMCB160307

2. 合辦／協辦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／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。除非合辦或協辦團體為政府部門，否則合辦團體必須提交註冊證書，其註冊地址必須在油尖旺區內。協辦團體亦須提交註冊證書，但註冊地址區域不限。倘若日後申請團體在其撥款申請獲批後，要求新增或更改合辦／協辦機構，凡撥款額 10 萬元或以下的申請，須交社區建設委員會批核；凡撥款額超過 10 萬元的申請，則須呈交區議會批核。

合辦／協辦機構名稱、 聯絡人姓名、電話號碼、 傳真號碼，通訊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. 合辦機構：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聯絡人: 徐少霞女士 電話號碼: 2399 2113 傳真號碼: 3427 3874 地址：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旺角 政府合署 6 樓 621 室	1. 協助籌備活動的各項細節，例如租用場地、 活動的招標工作、典禮安排等。 2. 協助聯絡活動承辦商及當日活動的進行
2.	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申請團體須根據以下細則籌辦活動。如有任何修改，必須於活動舉辦前最少十二個工作天提出書面申請，獲批准後方可進行有關活動。

(A) 項目／活動名稱：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 - 南分區金曲綜藝欣賞會 2017

(B) 性質(請選擇其一)：

- 嘉年華會、旅行、宿營、參觀及探訪
 體育康樂活動、比賽、訓練
 文娛活動、粵劇晚會、晚宴、演唱會、展覽及訓練課程
 運動(公民教育、防火、道路安全、暑期活動、減罪及保護環境等)
 考察、研究、宣傳及紀念品
 社會服務(新移民、單親及獨居人士等)
 其他 (請註明) _____

(C) 目的：提供有益身心的活動予區內團體及長者。

(D) 推行日期／推行期：2017年8月13日(星期日) 時間：上午9時至下午6時

(E) 策劃／籌備期：2017年4月至8月

(F) 申請資助額：110,000 元

(G) 舉辦地點： 尖沙咀街坊福利會尖沙咀會堂

(H) 內容： 經典、懷舊金曲、雜技及幸運抽獎等

(I) 對象(必須為於油尖旺區內居住、工作或就讀人士)：

油尖旺區內居民及區內老人中心的長者

(J) 預計參加人數：
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表演者	約 14 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觀眾	800 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*講者／導師／教練	_____ 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義工	_____ 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加者	_____ 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工作人員	20 人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嘉賓	約 96 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_____ 人
			合計： 930 人

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(活動必須在油尖旺區內作公開宣傳)：

海報及寄信聯絡油尖旺區內各長者中心及街坊福利會

(L) 預計效益／成果
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(1) 加強社區凝聚力

(2) 為區內居民提供文娛康樂活動

(3)

(M) 工作計劃／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籌劃活動形式	2017年4月-5月
製作各項宣傳品	2017年6月
進行宣傳、聯絡長者中心	2017年7月
寄邀請咭、派發入場券及落實當日的活動程序	2017年8月
購置各類活動物資	2017年8月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*(倘若撥款不能達到申請團體預期的金額，社建會將根據以下資料考慮是否批出有關撥款)*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- 贊助和捐贈
- 增加參加者費用
- 其他(請註明)

(B) 取消活動

(C) 其他(請註明)

7. 申請團體已遞交以下補充文件：(請連同申請表一併遞交)

- 註冊證明文件 (所有申請團體均須提交)
 - 社團註冊證明書；
 - 公司註冊證明文件；或
 - 其他(請註明) _____
- 稅務局豁免繳稅的證明文件
- 會章
- 過往一年的活動簡介 (首次申請團體必須提交)
- 如獲區議會提供超過 25,000 元的撥款，須遞交最新的財政狀況資料。
- 其他 (請註明) _____

8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- 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明白政府可保留權利，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該等款項會視作虧欠政府的民事債項。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及接納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油尖旺區議會撥款指引》以及接受區議會撥款的資助條款及條件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- (D) 本人同意就上述申請活動接受區議會派員出席及監察。

簽署：

獲授權人姓名：

職位：

日期：

秘書處已將
申請表格上
的個人資料遮蓋

正式印章

2017-18年度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 - 南分區金曲綜藝欣賞會2017

附件

開支項目	數量	預算開支	申請區議會撥款	社建會認可的 申請撥款額	社建會批核撥 款額
		(元)	(元)	(元)	(元)
(I) 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 - 南分區金曲綜藝欣賞會2017 (活動日期：2017年8月13日)					
1 邀請製作公司製作活動 (邀請製作公司製作一個室內綜合表演，活動內容為經典及懷舊金曲表演；費用包括歌手表演費、樂師、雜技表演、音樂版權、專業司儀、音響租賃連技術員、海報設計及印製、入場券、邀請卡、場刊、場地指示牌、背幕橫額、協助機構紀念品、會場波浪布佈置、參加者紀念品、參加者飲品、嘉賓飲品、攝影、嘉賓題名筆、嘉賓簽名筆、剪綵花球、嘉賓及工作人員襟牌等)	-	\$123,800	\$73,800	73,800	
2 場地租賃(包括所有設施及器材租借費用)	-	\$19,500	\$19,500	19,500	
3 抽獎禮物	-	\$2,000	\$2,000	2,000	
4 交通/運輸	-	\$4,700	\$4,700	4,700	
5 郵費	-	\$5,500	\$5,500	5,500	
6 雜項	-	\$4,500	\$4,500	4,500	
總計：		\$160,000	\$110,000	110,000	